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
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文件

采购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82

采 购 人：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采购代理机构：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四年四月

目 录

| | |
|-----------------------|----|
| 特别提示 | 2 |
| 第一章 磋商公告 | 4 |
|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 8 |
|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 25 |
|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 44 |
| 第五章 采购需求 | 47 |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 55 |

特别提示

1. 投标人注册 投标人首先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 网站进行注册，然后按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完成注册。

2. 投标文件制作

2.1 投标人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等。

2.2 投标人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专区并按网上提示自行下载每个项目所含格式(.hntf)的招标文件。

2.3 投标人须在投标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hntf 格式）。

2.4 加密的电子投标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ggzy.net/>）”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投标文件。

2.5 投标人在制作电子投标文件时，应按照招标文件和交易系统要求将投标文件电子签章（包括企业电子签章和个人电子签章）。

2.6 招标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投标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招标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投标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2.7 以联合体形式参与投标的，由联合体牵头单位最终提交、上传、解密投标文件，涉及联合体成员的各类资料应暂时登记到联合体牵头单位的市场主体信息库中以便选取，除联合体协议书外，其他所需签字盖章的地方应是联合体牵头人单位加盖公章和签字。

3. 澄清与变更

3.1 采购人、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招标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招标文件的组成部分。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将通过原公告发布媒体发布“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投标人，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招标文件的投标人，投标人请及时关注 交易系统 进行查询。各投标人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投标文件。“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一经发布，即视为书面通知。

3.2 投标人注册时所留手机联系方式要保持畅通，因联系方式变更而未及时更新系统内联系方式的，将会造成收不到短信。投标人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 项目进展、招标文件的澄清及修改等，集中采购机构/代理机构不承担投标人未 及时查看或未收到短信而引起的一切后果和法律责任。

4. 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

4.1 本次采购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请各投标人在招标文件确定的投标 截止时间前，登录远程开标大厅网址，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在规定时间内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如有）、二次报价（如有）等活动，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的时间内投标文件未解密的投标人，视为放弃投标。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不见面服务系统使用指南》。

第一章 磋商公告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

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4 年 04 月 22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 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4-182
2. 项目名称：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
3. 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 预算金额：3300000.00元

最高限价：3300000元

| 序号 | 包号 | 包名称 | 包预算（元） | 包最高限价（元） |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 采购预留金额（元） |
|----|------------------|-------------------------|---------|----------|------------|-----------------------------|
| 1 | 豫政采(2)20240266-1 |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 | 3300000 | 3300000 | 是 | 3300000，其中中小微企业采购金额：3300000 |

5. 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本项目采购内容：提供数字技术企业优质教学服务，包括：

在花园路校区建设1个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内容包括：学生工作站、GPU计算服务器、产业学院学习管理平台、产业学院专业群课程资源包、学生桌椅、空调、交换机、显示大屏兼智能黑板、企业教学管理服务、企业教学服务、企业案例资源定制服务、企业就业服务、实训项目实战教材、培训及竞赛服务、系统集成及物理环境布置等。

5.2 资金来源：财政资金

5.3 服务期限：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5.4 质保期：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5.5 服务地点：采购人指定地点

5.6 服务质量：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并通过各项验收

6. 合同履行期限：同服务期限

7.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 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资格要求：

1.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且预算金额100%预留给小微企业,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投标；

【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 (www. creditchina. gov. cn, 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 (http://zxgk. court. gov. cn, 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www. ccgp. gov. cn, 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3.2、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4年04月12日至2024年04月18日,每天上午00:00 至 12:00,下午12:00 至23:59 (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http://www. hnggzy. net/)。

3. 方式：供应商凭单位证书 (CA 密钥) 下载磋商文件。供应商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 (培训资料)》。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截止时间：2024年04月22日9时00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须在响应截止时间前上传至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交易系统。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至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4年04月22日9 时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六）-4（郑州市经二路12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50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电子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上发布。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1. 执行《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
2. 执行《关于进一步加大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力度的通知》财库〔2022〕19号；
3. 执行《河南省财政厅关于进一步做好政府采购支持中小企业发展有关事项的通知》豫财购〔2022〕5号；
4. 执行《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
5. 执行《三部门联合发布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
6. 执行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
7. 执行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
8. 采购代理服务费：根据河南省招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按项目成交金额差额定率累计法计算招标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花园路 136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821217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 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11号纽科企业1号楼A424室

联系人：张峥嵘、朱少堃

联系方式：0371-56271905

3. 项目联系方式

联系人：张峥嵘、朱少堃

联系方式：0371-56271905

第二章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条款号 | 条款名称 | 编 列 内 容 |
|-------|------------|---|
| 1.2.1 | 采购人 | 名 称：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 地 址：郑州市花园路 136 号 联 系 人：张老师 联系方式：0371-65821217 |
| 1.2.2 | 采购代理机构 | 名 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郑州市高新区莲花街11号纽科企业1号楼A424室 联系人：朱先生、张女士 联系方式：0371-56271905 |
| 1.2.3 | 项目名称 |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 |
| 1.4.1 | 采购内容 | 在花园路校区建设1个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内容包括：学生工作站、GPU计算服务器、产业学院学习管理平台、产业学院专业群课程资源包、学生桌椅、空调、交换机、显示大屏兼智能黑板、企业教学管理服务、企业教学服务、企业案例资源定制服务、企业就业服务、实训项目实战教材、培训及竞赛服务、系统集成及物理环境布置等。 |
| 1.4.2 | 资金来源 | 财政资金 |
| 1.4.3 | 服务期限 |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3个月 |
| 1.4.4 | 质保期 | 自验收合格之日起一年 |
| 1.4.5 | 服务地点 | 采购人指定地点 |
| 1.4.6 | 服务质量 | 符合国家现行及行业标准，并通过各项验收 |
| 1.4.7 | 合同履行期限 | 同服务期限 |
| 1.5.1 | 供应商资质条件和能力 | 1. 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且预算金额100%预留给小微企业，供应商为小微企业，残疾人福利企业、监狱企业视同小型、微型企业。 2.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提供有效的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等资格证明文件）；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完整的2022年或2023年度经审计的财务审计报告（新成立企业提供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需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供2023年 6月1日以来企业任意连续三个月的税收缴纳证明及社会保障资金缴纳证明）（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供应商，应提供能够证明其依法免税或不需要缴纳社会保障资金的相应文件）； |

| | | |
|--------|------------------|---|
| | | <p>(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需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p> <p>(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p> <p>3. 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p> <p>3.1.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号）和豫财购【2016】15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采购代理机构在投标截止时间当天将对所有参与本项目的供应商的信用情况进行查询、打印留存。若在投标截止时间当天查询到供应商有相关负面信息的，则该供应商为无效投标。</p> <p>【查询渠道：1. “信用中国”网站（www.creditchina.gov.cn，查询内容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网站（http://zxgk.court.gov.cn，查询内容为：失信被执行人）</p> <p>2. 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内容为：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p> <p>3.2.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需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p> |
| 1.10.1 | 现场说明和探勘 | 不召开 |
| 1.10.2 | 供应商提出问题的截止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
| 1.10.3 | 采购人书面澄清的时间 | 递交响应文件截止之日 5 天前 |
| 1.11 | 分包 | 不允许 |
| 2.1 | 构成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 除磋商文件外，采购人在磋商期间发出的澄清、修改、补充、补遗和其它有效正式函件等内容均是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
| 2.2.3 |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澄清的时间 | 供应商自行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看是否刊登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 2.3.2 | 供应商确认收到磋商文件修改的时间 | 供应商自行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看是否刊登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修改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
| 3.1.1 | 构成响应文件的其他材料 | 供应商认为需要提交的其他证明材料 |
| 3.3.1 | 磋商有效期 | 60 日历天（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 |
| 3.4.1 | 磋商保证金 |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 号）第 6 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 |

| | | |
|-------|--------------|--|
| | | 再收取。 |
| 3.6 |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 不允许 |
| 3.7.3 | 签字盖章要求 | 所有要求供应商加盖公章的地方都应用供应商单位的 CA 密钥盖电子签章；所有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都应用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的 CA 密钥盖电子签章，如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未办理 CA 密钥的，供应商须将要求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地方用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
| 3.7.4 | 响应文件份数 |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一份（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须在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 |
| 4.1.1 | 递交响应文件时间 | 2024年04月22日09时00分（北京时间） |
| 4.1.2 | 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电子交易平台；本项目采用“远程不见面”开标方式，供应商无需到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远程开标大厅的网址为 http://www.hnnggzy.net/ ） |
| 5.1 | 磋商时间和地点 | 磋商时间：同首次递交磋商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磋商地点：同响应文件递交地点 |
| 6.1 | 磋商小组的组建 | 磋商小组构成：3人，由采购人代表1人与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2人共同组成； 专家确定方式：依法从河南省政府采购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
| 6.3 | 响应文件评审 | 1、磋商小组成员应当按照客观、公正、审慎的原则，根据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程序、评审方法和评审标准进行独立评审。 2、磋商小组在对响应文件的有效性、完整性和响应程度进行审查时，可以要求供应商对响应文件中含义不明确、同类问题表述不一致或者有明显文字和计算错误的内容等作出必要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不得超出响应文件的范围或者改变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 3、磋商小组要求供应商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响应文件应当以书面形式作出。供应商的澄清、说明或者更正应当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明。 4、磋商小组所有成员应当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并给予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平等的磋商机会。 5、根据磋商文件列明的技术、要求、磋商控制价，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后报价，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若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未提交最后报价的，其首次报价即为最终报价。 6、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 7、经磋商确定最终采购需求和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后，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

| | | |
|-----------|-----------------|--|
| | | 8、磋商小组根据综合评分情况，按照评审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并编写评审报告。 |
| 7.1 |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供应商 | 否；推荐的成交候选供应商数：3 名 |
| 7.4 | 履约保证金 | 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第三方银行交纳项目成交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必须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履约保证金转化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时无息退还。 |
|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 | |
| 11.1 | 磋商控制价 | 本项目磋商控制价为： 叁佰叁拾万元整（¥：3300000.00 元）。 供应商的投标报价超出磋商控制价（不含等于磋商控制价）的为无效投标，其投标将被否决。 |
| 11.2 | 代理服务费 | 本项目根据河南省招标投标协会关于印发《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号文件按成交价差额定率累计法计算招标代理费，由成交供应商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前支付。 开户银行：交通银行郑州翰林国际支行 帐 号：411168999011000586147 单位名称：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行 号：301491001059（可开专、普票） (递交方式：从基本账户转出，银行转账单应备注写明XXX项目代理服务费。) |
| 11.3 | 废标条款约定 | 1、在截止时间后上传的响应文件为无效文件； 2、资格证明文件不全或不符合磋商文件要求的； 3、响应文件未加盖供应商单位公章及未经法定代表人或者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 4、服务质量、合同履行期限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5、磋商有效期没有响应磋商文件要求的； 6、磋商响应文件附有采购人不能接受的条件的； 7、以他人的名义参加磋商、串通以行贿手段谋取成交或者以其他弄虚作假方式磋商的； 8、多个供应商出现“制作机器码”一致的，机器码一致的所有响应文件均做无效文件处理； 9、不符合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其他实质性要求。 |

| | | |
|---|---------------|--|
| 11.4 |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 <p>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p> <p>各供应商：</p> <p>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p> <p>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p> <p>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p> |
| 11.5 | 相同品牌产品投标的处理 | <p>提供相同品牌产品且通过资格审查、符合性审查的不同供应商参加同一标段投标的，按一家供应商计算，评审后得分最高的同品牌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资格；评审得分相同的，报价最低的供应商获得成交候选供应商推荐资格，报价也相同的，由磋商小组投票决定。非单一产品采购项目中，多家供应商提供的核心产品品牌相同的，视为提供相同品牌产品。本次采购项目的核心产品为：产业学院学习管理平台</p> |
| 11.6 | 所属行业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 12 | 其他有关事项 | |
| <p>1、供应商注册</p> <p>供应商应首先完成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公共资源项目 CA 办理流程》），办理 CA 数字证书及电子签章后，方可办理市场主体信息库入库登记（具体办理事宜请查询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河南省公共资源电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入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p> <p>2、响应文件制作</p> <p>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供应商凭 CA 密钥登陆市场主体系统下载磋商文件。</p> <p>供应商须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制作并提交：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ttp://www.hnngzy.net/）”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p> <p>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响应文件制作工具”左侧栏目“投标函”、“开标一览表”制作完成后须加盖电子签章；</p> <p>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投标函及开标一览表，须严格按照格式编辑，并作为电子开评标系统上传的依据。响应文件以外的任何资料采购人和招标代理机构将拒收。</p> <p>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是指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CA 锁个人电子签名；盖个人印章是指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 CA 锁个人电子个人印章；盖单位公章是指加盖供应商单位的 CA 企业电子印章，其他如“投标专用章”无效。供应商若有委托的代理人，且委托代理人没有 CA 锁，则电子响应文件需上传有手写签名或加盖个人印章的扫描件。电子响应文件中其他需要签字或盖章的没有 CA 锁的可参照上述执行。</p> <p>3、澄清与变更</p> <p>采购人、招标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p> | | |

容将作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招标代理机构将通过网站“变更公告”和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对于各项目中已经成功报名并下载磋商文件的项目供应商，系统将提醒供应商进行查询。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磋商文件和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4、因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5、供应商编制响应文件时，涉及营业执照、资质、业绩、获奖、人员、财务、社保、纳税、各类证书等内容，必须在市场主体信息库中已登记的信息中选取，并附进响应文件中。未市场主体信息库中登记的上述内容，不作为评标依据。供应商应及时对市场主体信息库的相关内容补充、更新。并确保其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否则由此导致的投标失败，由企业自行承担。

构成本磋商文件的各个组成文件应互为解释，互为说明；如有不明确或不一致，构成合同文件组成内容的，以合同文件约定内容为准，且以专用合同条款约定的合同文件优先顺序解释；除磋商文件中有特别规定外，仅适用于招标投标阶段的规定，按磋商公告、供应商须知、磋商办法、磋商文件格式的先后顺序解释；同一组成文件中就同一事项的规定或约定不一致的，以编排顺序在后者为准；同一组成文件不同版本之间有不一致的，以形成时间在后者为准。按本款前述规定仍不能形成结论的，由采购人负责解释。

1. 总则

1.1 适用范围

1.1.1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1.2 采购项目说明

- 1.2.1 本项目采购人：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2 本项目采购代理机构：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 1.2.3 本项目名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3 定义及解释

- 1.3.1 采购人：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 1.3.2 采购代理机构：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的社会中介组织。
- 1.3.3 供应商：供应商是响应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竞争的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的法人、其它组织。
- 1.3.4 响应文件：指供应商根据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 1.3.5 磋商小组：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依法组建的专门负责本次评标工作的临时机构。
- 1.3.6 偏离：响应文件的响应相对于磋商文件要求的偏差，该偏差优于磋商文件要求的为正偏离；劣于的，为负偏离。

1.3.7 “日期”或“天”：指日历天。

1.3.8 合同：指依据本次服务采购招标结果签订的协议或合约文件。

1.3.9 磋商文件中的标题或题名仅起引导作用，而不应视为对磋商文件内容的理解和解释。

1.4 磋商内容及标段划分和质量要求

1.4.1 采购内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2 资金来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3 服务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4 质保期：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5 服务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6 服务质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4.7 合同履行期限：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1.5 供应商资格要求

1.5.1 供应商应具备承担本项目的资格条件。

1.5.2 供应商不得存在下列情形之一：

(1) 为采购人不具有独立法人资格的附属机构（单位）；

(2) 被责令停业的；

(3) 被暂停或取消投标资格的；

(4) 财产被接管或冻结的；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有重大违法记录的。

1.6 费用承担

不论磋商结果如何，供应商应承担其磋商响应文件编制与递交所涉及的一切费用，在任何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对上述费用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1.7 保密

参与磋商活动的各方应对磋商文件和响应文件中的商业和技术等秘密保密，违者应对由此造成的后果承担法律责任。

1.8 语言文字

除专用术语外，与磋商有关的语言均使用中文。必要时专用术语应附有中文注释，对不同文字

文本响应文件的解释发生异议的，以中文文本为准。

1.9 计量单位

所有计量均采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

1.10 预备会

1.10.1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召开磋商预备会的，采购人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和地点召开磋商预备会，澄清供应商提出的问题。

1.10.2 供应商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以书面形式将提出的问题送达采购人，以便采购人在会议期间澄清。

1.10.3 磋商预备会后，采购人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将对供应商所提问题的澄清，以书面方式通知所有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该澄清内容为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1.10 分包

是否允许分包：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 磋商文件

2.1 磋商文件的组成

本磋商文件包括：

- (1) 磋商公告；
- (2) 供应商须知；
- (3) 评审办法；
- (4) 合同条款及格式；
- (5) 采购需求
- (6)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根据本章第 1.10 款、第 2.2 款和第 2.3 款对磋商文件所作的澄清、修改，构成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

2.2 磋商文件的澄清

2.2.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和检查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如发现缺页或附件不全，应及时向采购人提出，以便补齐。如有疑问，应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前要求采购人对磋商文件予以澄清，否则由此引起的任何后果均由供应商自己承担，采购人与采购代理机构均不承担任何责任。

2.2.2 磋商文件的澄清将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5 天前在交易中

心系统上发给所有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但不指明澄清问题的来源。如果澄清发出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且澄清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2.3 供应商自行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看是否刊登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澄清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澄清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2.3 磋商文件的修改

2.3.1 在提交响应文件截止 5 天前，采购人可以书面形式修改磋商文件，并通知所有已下载磋商文件的供应商。如果修改磋商文件的时间距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不足 5 天且修改的内容可能影响响应文件编制的，相应延长提交响应文件截止时间。

2.3.2 供应商自行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查看是否刊登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修改文件，并自行下载，如由于供应商未看到修改文件而带来的风险，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不承担任何责任。

3. 响应文件

3.1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充分理解磋商文件的所有内容（包括补充变更内容），按磋商文件的要求编制提交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对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其响应文件可能被拒绝。

响应文件应按磋商文件中“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完整编写、签署和盖章，磋商文件要求回答的全部问题和信息都必须正面回答，供应商认为需加以说明的其它内容可自行增加。供应商因不按要求编制响应文件，响应文件内容不完整、表述不明确、格式不规范、字迹模糊不清、目录与页码不对应等编制质量方面的问题，导致响应文件被认定为无效磋商，或漏读、误读或查不到相关内容的，供应商自行承担由此产生的后果。

3.2 磋商报价

3.2.1 根据磋商文件“第五章采购需求”规定的服务和责任范围，供应商对本次招标服务进行报价。供应商在报价中所填报的价格均包含完成该项目的一切有关费用，采购人无须向中标人另外支付任何费用。供应商应按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在投标函中进行报价。

3.2.2 供应商应充分了解该项目的总体情况以及影响投标报价的其他要素。

3.2.3 本项目的报价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修改投标函中的投标报价总额，应同时修改响应文件“投标函附录”中的相应报价。

3.2.4 采购人设有最高投标限价的，供应商的投标报价不得超过招标最高限价，招标最高限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

3.2.5 投标报价的其他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2.7 磋商过程供应商需二轮报价，即为最终报价（首轮报价、最终报价。本项目进行两次报价，最终报价不能高于上次报价，高于上次报价视为无效标）。

3.2.8 供应商任何有选择的报价将被拒绝，磋商报价不允许修正和涂改，出现错误或涂改的将以无效报价处理。

3.2.9 响应性文件应对竞争性磋商文件中各项做出实质性响应。供应商服务承诺书应按不低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的服务要求标准做出响应。

3.2.10 磋商文件能够详细列明采购标的服务要求的，磋商结束后，磋商小组应当要求所有实质性响应的供应商在规定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最终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

3.3 磋商有效期

3.3.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磋商有效期内，供应商不得要求撤销或修改其响应文件。

3.3.2 出现特殊情况需要延长磋商有效期的，采购人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供应商延长磋商有效期。但不得要求或被允许修改或撤销其响应文件；供应商拒绝延长的，其响应文件失效。

3.4 磋商保证金

3.4.1 根据《河南省财政厅关于优化政府采购营商环境有关问题的通知》（豫财购【2019】4号）第6条的规定，磋商保证金不再收取。

3.5 资格审查资料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6 备选方案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不得递交备选磋商方案。

3.7 响应文件的编制

3.7.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投标函附录在满足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3.7.2 响应文件应当对磋商文件有关服务期限、服务质量、投标有效期、采购需求、招标内容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3.7.3 响应文件全部采用电子文档，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响应文件所附证书证件均为原件扫描件，并采用单位和个人数字证书，按磋商文件要求在相应位置加盖电子印章。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签字或加盖电子印章的，应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由代理人签字或盖章的，应附由法定代表人签署的授权委托书。签字或盖章的具体要求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3.7.4 加密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

易中心网” (<http://www.hnggzy.net/>) 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3.7.5 响应文件份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 磋商

4.1 响应文件的递交

4.1.1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时间：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2 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地点：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4.1.3 除供应商须知前附表另有规定外，供应商所递交的响应文件不予退还。

4.1.4 逾期上传的或者未上传到指定地点的响应文件，采购人不予受理。

4.2 响应文件的修改与撤回

4.2.1 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前，可以对所提交的响应性文件进行补充、修改或者撤回，并书面通知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补充或者修改的内容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补充、修改的内容与响应文件不一致的，以补充、修改的内容为准。

4.2.2 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不得修改、撤回响应性文件。供应商在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后修改响应性文件的，将被拒绝接受。

4.2.3 供应商有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将拒绝接受其响应性文件：

(1) 在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截止时间之后提交竞争性磋商文件的。

(2) 响应性文件未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上传解密的。

(3) 未按规定方式取得竞争性磋商文件参加磋商的。

5. 磋商开始

5.1 磋商时间和地点

采购人在本章第 4.1.1 项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和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地点登录远程开标大厅 (<http://www.hnggzy.net/>)，准时在线参加开标活动并使用 CA 数字证书在规定时间进行文件解密、答疑澄清等，供应商无需到省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无需到现场递交响应文件。

5.2 磋商程序

5.2.1 磋商小组对磋商文件进行熟悉确认。

5.2.2 磋商小组推选组长，讨论、通过磋商工作流程和磋商要点。

5.2.3 资格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供应商响应文件资格评审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

5.2.4 符合性评审审查：磋商开始后，磋商小组依据磋商文件规定，对通过资格评审的供应商进行审查，以确定磋商供应商是否具备参与磋商的资格。磋商小组对通过资格性和符合性审查的响应文件进行评估，确定与各竞标人磋商的具体内容。

5.2.5 围绕磋商要点，磋商小组全体成员集中与单一供应商分别进行磋商。按各供应商递交响应文件的顺序进行磋商。

5.2.6 磋商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根据磋商情况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但不得变动磋商文件中的其他内容。实质性变动的内容需经采购人(业主)代表确认。并以书面形式通知所有参加磋商的供应商，该变动是磋商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供应商应当按照磋商文件的变动情况和磋商小组的要求重新提交响应文件并由其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字或者加盖公章。由授权代表签字的应当附法定代表人授权书。供应商为自然人的应当由本人签字并附身份证。供应商应根据磋商小组的要求，以书面形式在规定时间内做出响应，未做出响应的响应文件将被视为无效竞标。若磋商小组没有实质性变动采购需求中的技术、服务要求以及合同草案条款，则供应商的最后报价不得高于首次报价，否则按废标处理。

5.2.7 磋商小组对符合采购需求的供应商进行报价；供应商只有通过资格评审、符合性评审后方可进入第二轮报价，在规定的时间内同时提交报价，依据最终提交的报价进行评审，最终报价不得超过响应文件中报价。采用竞争性磋商方式开展采购的“市场竞争不充分的科研项目，以及需要扶持的科技成果转化项目”，提交最后报价的供应商可以为 2 家。采用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采购的政府购买服务项目（含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项目），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2 家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可以继续进行。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社会资本）只有 1 家的，采购人（项目实施机构）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5.2.8 最后报价是供应商响应文件的有效组成部分，且以最后报价为准。大写金额和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其风险由供应商承担。

5.2.9 已提交响应文件的供应商，在提交最后报价之前，可以根据磋商情况退出磋商，退出磋商不视为撤回响应文件，退出磋商不影响退出磋商的供应商对已经递交的响应文件承担法律法规和采购文件中规定的相应责任。

5.2.10 磋商小组认为某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通过符合性审查供应商的报价，有可能影响产品质量或者不能诚信履约的，磋商小组将通过交易系统向该供应商发出通知，要求该供应商通过交易系统提供书面说明，并提交相关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磋商小组将其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响应文件处理**。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包含**货物/服务**本身成本、人工费用、运输、税费等，以及最后报价不会影响产品质量或诚信履约能力的说明等。

供应商的书面说明材料应当加盖供应商单位及法定代表人（或负责人）的电子签章，否则无效。

供应商提供书面说明后，磋商小组应当结合采购项目采购需求、专业实际情况、供应商财务状况、与其他供应商比较情况等就供应商的书面说明进行审查评价。供应商如有下列情况的，磋商小组将其

响应文件作为无效处理:

- (1) 拒绝或者变相拒绝提供有效书面说明;
- (2) 书面说明不能证明其报价合理性的;
- (3) 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不被磋商小组认可的;
- (4) 未在规定时间内提供书面说明或相关证明材料的。

5.2.11由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通过初步评审的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进行综合评分。

6. 磋商小组

6.1 磋商小组

磋商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代表和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6.2 磋商原则

磋商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6.3 磋商

磋商小组按照第三章“评审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7. 合同授予

7.1 定标方式

采购代理机构在评审结束将评审报告送采购人确认，采购人从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候选供应商中，按照排序由高到低的原则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7.2 成交通知

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磋商公告发布的所有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并将磋商文件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不对未成交原因做任何解释，同时不退还响应文件。

成交结果公告应当包括以下内容：

- (一)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的名称、地址和联系方式;
- (二) 项目名称和项目编号;
- (三) 成交供应商名称、地址和成交金额;
- (四) 主要成交标的的名称、合同履行期限、质量要求等要求;
- (五) 磋商小组成员名单。

7.3 签订合同

7.3.1 采购人和成交供应商应当自成交通知书发出之日起15日内，根据磋商文件和成交供应商的响应文件订立书面合同。成交供应商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采购人取消其成交资格；给采购人造成损失的，成交供应商应当予以赔偿。

7.3.2 发出成交通知书后，采购人无正当理由拒签合同的，给成交供应商造成损失的，还应当赔偿损失。

7.4 履约保证金

接到成交通知书后，向第三方银行交纳项目成交金额的5%作为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必须在合同签订前缴纳。自验收合格之日起履约保证金转化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时无息退还。

8. 重新招标

8.1 重新招标

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应当终止竞争性磋商采购活动，发布项目终止公告并说明原因，重新开展采购活动：

- (1) 因情况变化，不再符合规定的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适用情形；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在采购过程中符合要求的供应商或者报价未超过采购预算的供应商不足3家的。

9. 纪律和监督

9.1 对采购人的纪律要求

采购人不得泄漏磋商活动中应当保密的情况和资料，不得与供应商串通损害国家利益、社会公共利益或者他人合法权益。

9.2 对供应商的纪律要求

供应商不得相互串通或者与采购人串通，不得向采购人或者磋商小组行贿谋取成交，不得以他人名义或者以其他方式弄虚作假骗取成交；供应商不得以任何方式干扰、影响评审工作。

9.3 对磋商小组成员的纪律要求

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磋商活动中，磋商小组成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不得使用第三章“评审办法”没有规定的评审因素和标准进行评标。

9.4 对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的纪律要求

与评标活动有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收受他人的财物或者其他好处，不得向他人透漏对响应文件的评审和比较、成交候选供应商的推荐情况以及评标有关的其他情况。在评标活动中，与评标活动有

关的工作人员不得擅离职守，影响评标程序正常进行。

10. 质疑与投诉

10.1 质疑

供应商认为采购文件、采购过程、成交或成交结果使自己的权益受到损害的，可以在知道或者应知其权益受到损害之日起 7个工作日内，按照《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财政部令第 94 号）以书面形式向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提出质疑（邮寄件、传真件不予受理），逾期不再接收。

供应商应在法定质疑期内一次性提出针对同一采购程序环节的质疑。

10.2 投诉

供应商和其他利害关系人认为本次磋商活动违反法律、法规和规章规定的，有权向有关行政监督部门投诉。

11. 需要补充的其他内容

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附件1:

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

| 行业名称 | 指标名称 | 计量单位 | 大型 | 中型 | 小型 | 微型 |
|------------|---------|------|-----------------|------------------------|----------------------|------------|
| 农、林、牧、渔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50 \leq Y < 500$ | $Y < 50$ |
| 工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2000 \leq Y < 40000$ | $300 \leq Y < 2000$ | $Y < 300$ |
| 建筑业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80000$ | $6000 \leq Y < 80000$ | $300 \leq Y < 6000$ | $Y < 3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80000$ | $5000 \leq Z < 80000$ | $300 \leq Z < 5000$ | $Z < 300$ |
| 批发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20 \leq X < 200$ | $5 \leq X < 20$ | $X < 5$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40000$ | $5000 \leq Y < 40000$ | $1000 \leq Y < 5000$ | $Y < 1000$ |
| 零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50 \leq X < 300$ | $10 \leq X < 5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 | $500 \leq Y < 20000$ | $100 \leq Y < 500$ | $Y < 100$ |
| 交通运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3000 \leq Y < 30000$ | $200 \leq Y < 3000$ | $Y < 200$ |
| 仓储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 | $100 \leq X < 200$ | $20 \leq X < 1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1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邮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20 \leq X < 300$ | $X < 2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30000$ | $2000 \leq Y < 3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住宿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餐饮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2000 \leq Y < 10000$ | $100 \leq Y < 2000$ | $Y < 100$ |
| 信息传输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2000$ | $100 \leq X < 20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0$ | $1000 \leq Y < 1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10000$ | $1000 \leq Y < 10000$ | $50 \leq Y < 1000$ | $Y < 50$ |
| 房地产开发经营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200000$ | $1000 \leq Y < 200000$ | $100 \leq Y < 1000$ | $Y < 10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0000$ | $5000 \leq Z < 10000$ | $2000 \leq Z < 5000$ | $Z < 2000$ |
| 物业管理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1000$ | $300 \leq X < 1000$ | $100 \leq X < 300$ | $X < 100$ |
| | 营业收入(Y) | 万元 | $Y \geq 5000$ | $1000 \leq Y < 5000$ | $500 \leq Y < 1000$ | $Y < 500$ |
| 租赁和商务服务业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 | 资产总额(Z) | 万元 | $Z \geq 120000$ | $8000 \leq Z < 120000$ | $100 \leq Z < 8000$ | $Z < 100$ |
| 其他未列明行业 * | 从业人员(X) | 人 | $X \geq 300$ | $100 \leq X < 300$ | $10 \leq X < 100$ | $X < 10$ |

说明: 1. 大型、中型和小型企业须同时满足所列指标的下限, 否则下划一档; 微型企业只须满足所列指标中

的一项即可。

2. 附表中各行业的范围以《国民经济行业分类》（GB/T4754-2017）为准。**带*的项为行业组合类别**，其中，**工业**包括采矿业，制造业，电力、热力、燃气及水生产和供应业；**交通运输业**包括道路运输业，水上运输业，航空运输业，管道运输业，多式联运和运输代理业、装卸搬运，不包括铁路运输业；**仓储业**包括通用仓储，低温仓储，危险品仓储，谷物、棉花等农产品仓储，中药材仓储和其他仓储业；**信息传输业**包括电信、广播电视和卫星传输服务，互联网和相关服务；**其他未列明行业**包括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居民服务、修理和其他服务业，社会工作，文化、体育和娱乐业，以及房地产中介服务，其他房地产业等，不包括自有房地产经营活动。

3. 企业划分指标以现行统计制度为准。

（1）从业人员，是指期末从业人员数，没有期末从业人员数的，采用全年平均人员数代替。

（2）营业收入，工业、建筑业、限额以上批发和零售业、限额以上住宿和餐饮业以及其他设置主营业务收入指标的行业，采用主营业务收入；限额以下批发与零售业企业采用商品销售额代替；限额以下住宿与餐饮业企业采用营业额代替；农、林、牧、渔业企业采用营业总收入代替；其他未设置主营业务收入的行业，采用营业收入指标。

（3）资产总额，采用资产总计代替。

第三章 评审办法（综合评分法）

评审办法前附表

| 条款号 | | 评审因素 | 评审标准 |
|--|---------|-----------------------------|----------------------------|
| 1.1 | 资格评审标准 | 供应商名称 | 与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一致 |
| | |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5.1 项规定 |
| | |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
| | |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
| | |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
| | |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
| | | 信誉要求 | |
| | | 其他要求 | |
| 1.2 | 符合性评审标准 | 响应文件格式 | 符合第六章“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
| | | 响应文件签字盖章 | 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 |
| | | 采购内容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1 项规定 |
| | | 服务期限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3 项规定 |
| | | 质保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4 项规定 |
| | | 服务质量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6 项规定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1.4.7 项规定 |
| | | 磋商有效期 | 符合第二章“供应商须知前附表”第 3.3.1 项规定 |
| | | 磋商报价 | 报价未超过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最高限价 |
| 注：以上资格评审标准、符合性评审中的各项要求如有一项不合格将按无效投标处理。 | | | |
| 条款号 | 条款内容 | 编列内容 | |

| | | | |
|--------------|--------------------|--------------------|---|
| 2.2.1 | | 分值构成 (总分 100 分) | 1. 报价评分标准 : <u>20</u> 分 2.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 : <u>15</u> 分 3.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 <u>65</u> 分 |
| 2.2.2 (1) | 报价评分标准 (20 分) | 报价得分 (20 分) | 价格分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 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评审报价最低的评审报价为评审基准价, 其价格分为满分。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磋商报价得分=(评审基准价/评审报价)×20。 注: 评审报价=供应商的最后报价按规定修正后的报价。 |
| 2.2.2 (2) | 综合部分评分标准 (15 分) | 业绩 (6分) | 供应商提供 2021 年 1 月 1 日 (合同签订时间) 以来类似项目合同案例, 每提供一份得 2 分, 最多得 6分。 注: 需提供完整合同、网上查询中标公告打印截图及中标通知书)。注: 缺项不得分。 |
| | | 服务承诺 (5分) | 服务承诺内容详尽、完善, 保障措施完善、合理、可行的得 5分; 服务承诺内容基本详尽、完善, 保障措施基本完善、基本合理、基本可行的得3分; 服务承诺内容不完善, 无保障措施的得 1分; 注: 缺项不得分。 |
| | | 其他优惠条件 (4 分) | 供应商提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之外的其他实质性优惠条件, 切实可行, 于采购人有利的, 每项得1分, 最多得4分。注: 缺项不得分。 |
| 2.2.2 (3) | 技术部分评分标准 (65 分) | 实施方案 (5分) | 实施方案可行性强, 表达完整, 能最大限度保证服务质量的, 得 5分; 实施方案有一定可行性, 表达完整, 能基本保证服务质量的, 得 3分; 实施方案可行性一般、勉强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 分。 注: 缺项不得分。 |
| | | 技术参数 (15 分) | 供应商须对项目技术及功能参数响应并按照技术参数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材料。由磋商小组根据磋商文件要求、供应商提供的技术证明等文件, 判断所投产品是否满足招磋商文件的要求, 给出对应的分值。 供应商所投产品技术指标、规格参数满足招标文件要求的, 得满分15分。 (1) 带“★”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为关键技术指标, 需提供有效的证明文件证明满足参数要求, 每有一项不满足扣2分。 (2) 非“★”号的技术参数及功能要求, 每有一项不满足扣1分。技术指标每有一项的负偏离的扣1分, 扣完为止。 |

| | | |
|--|--|---|
| | | <p>技术培训方案 (8分)</p> <p>根据供应商提供的技术培训方案进行评分, 方案内容至少包括: ①培训内容; ②培训方式; ③培训计划; ④培训团队人员配置等, 以上 4 项内容齐全且专门针对本项目、符合本项目实际需求的, 【满分 8分】: 内容完整无缺项, 培训方案专门针对本项目各项需求制定或优于采购要求得8分。 内容有部分缺项或描述模糊, 基本满足招标要求得5分。 内容超过两项 (包含两项) 缺项得3分。 未提供技术培训服务响应部分, 或拟定的与磋商文件服务要求严重不符的或存在较严重缺陷的得0分。</p> |
| | | <p>课程资源设计方案 (8分)</p> <p>课程资源设计方案完善合理, 切实可行, 能够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8分; 课程资源设计方案较完善合理, 较切实可行, 能够基本满足用户实际需要得 5分; 课程资源设计方案不够完善合理, 切实可行度一般, 勉强能够满足客户实际需要得3分。 注: 缺项不得分。</p> |
| | | <p>项目实施周期和进度计划 (5分)</p> <p>服务计划完全能够满足项目实施周期要求, 进度表安排比较合理, 服务计划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 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5分; 服务计划基本满足项目实施周期, 进度表安排一般, 服务计划基本贴合本项目主旨, 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分; 服务计划内容差的, 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分。 注: 缺项不得分。</p> |
| | | <p>投入设备 (5分)</p> <p>配备充足、性能卓越、安全先进、可根据需要任意调配, 能最大限度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5分; 配备合理、安全先进、有一定的机动性, 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的得3分; 设备资源配备勉强满足采购需求的得1分; 注: 缺项不得分。</p> |
| | | <p>教学内容的符合度 (6分)</p> <p>实训教学内容符合度全面、完善、合理, 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6 分; 教学内容符合度一般的, 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4分; 教学内容符合度差的, 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2 分。 注: 缺项不得分。</p> |
| | | <p>教学实训服务方案 (5分)</p> <p>方案创意内容丰富、有创意, 针对性强, 完全贴合本项目主旨, 完全满足或优于采购人需求得 5分; 方案创意内容一般, 针对性一般, 基本贴合本项目主旨, 基本满足采购人需求得 3分; 方案创意内容差的, 勉强满足采购人需求得1分。 注: 缺项不得分。</p> |

| | | | |
|---|--|---------------------------|--|
| | | <p>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 (4分)</p> | <p>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详细完整、合理，针对性强的得4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基本完整、合理，针对性不强的得2分； 质量保障措施及方案内容不完整，没有针对性的得1分； 注：缺项不得分。</p> |
| | | <p>服务期限及保证措施 (4分)</p> | <p>服务期限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保证措施合理且有针对性，切实可行，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4分； 服务期限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保证措施较合理、可行性一般，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2分； 服务期限满足磋商文件要求，保证措施不够合理、可行性不够，没有具体的违约责任承诺得1分。 注：缺项不得分。</p> |
| <p>注：评审办法中的各种有效证明材料，响应文件中应附清晰的复印件或扫描件，由于模糊不清导致评标委员会无法辨别的，后果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全体评标委员会成员对供应商评分的算术平均值即为该供应商最终评审得分，评分和计算结果均保留小数点后2位（采用四舍五入法）。</p> | | | |

1. 评审方法

本次磋商最终报价后采用综合评分法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磋商小组对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按照本章第 2.2.2款规定的评分标准进行打分，并按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2. 评审标准

2.1 初步评审标准

2.1.1 资格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2.1.2 符合性评审标准：见评标办法前附表。

3. 评审程序

3.1 初步评审

3.1.1 磋商小组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的评审标准对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进行初步评审。有一项不符合评审标准的，作无效标处理。

3.1.2 供应商资格性审查和响应性审查不能通过的，按无效标处理。

3.1.3 磋商报价有算术错误的，磋商小组按以下原则对磋商报价进行修正，修正的价格经供应商书面确认后具有约束力。供应商不接受修正价格的，其磋商作无效标处理。

(1)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的大写金额与小写金额不一致的，以大写金额为准；

(2) 总价金额与依据单价计算出的结果不一致的，以单价金额为准修正总价，但单价金额小数点有明显错误的除外。

3.2 详细评审

3.2.1 磋商小组将分别与通过初步审查的供应商单独分别进行磋商。

3.2.2 供应商在规定的时间内提交最终报价，并在成交公告中公布最终报价。

3.2.3 磋商小组采用综合评分法对提交最后报价的有效供应商的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和最后报价进行综合评分。

3.2.4 磋商小组按本章第 2.2 款规定的量化因素和分值进行打分，并计算出最终得分。

(1) 按本章第 2.2.2 (1)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最终磋商报价计算出得分 A；

(2) 按本章第 2.2.2 (2)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综合部分计算出得分 B；

(3) 按本章第 2.2.2 (3) 目规定的评审因素和分值对技术部分计算出得分 C；

3.2.5 评分分值计算保留小数点后两位，小数点后第三位“四舍五入”。

3.2.6 供应商得分=A+B+C。

3.2.7 磋商小组发现供应商的报价明显低于其他磋商报价，使得其磋商报价可能低于其个别成本的，应当要求该供应商作出书面说明并提供相应的证明材料。供应商不能合理说明或者

不能提供相应证明材料的，由磋商小组认定该供应商以低于成本报价竞标，其投标作否决投标处理。

3.2.8 在招标采购中，出现下列情形之一的，应予废标：

- (1) 符合专业条件的供应商或者对磋商文件作实质响应的供应商不足三家的；
- (2) 出现影响采购公正的违法、违规行为的；
- (3) 供应商的报价均超过了采购预算，采购人不能支付的；
- (4) 因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的。

评审标准中应考虑下列因素：

国家相关部委针对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出台了相关调整优化政府采购执行机制，并于近期相继颁布《财政部发展改革委生态环境部市场监管总局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市场监管总局关于发布参与实施政府采购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机构名录的公告》

（市场监管总局 2019 年 4 月 3 日下发）（以下简称“机构名录”）、《关于印发节能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9号）（以下简称“节能清单”）、《关于印发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品目清单的通知》（财库〔2019〕18号）（以下简称“环保清单”）。

根据要求，投标产品如有中属于“节能清单”中标记“★”产品的，必须提供经过“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的“节能产品认证证书及相关附件”，未提供的按无效响应处理。

对于投标产品属于“节能清单”中非标记“★”产品的以及属于“环保清单”产品并经“机构名录”中的认证机构出具相应的产品认证证书的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采购人采购产品属于节能产品或环境标志产品品目清单范围内，且供应商（供应商）所投产品具有有效期内的产品认证证书，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采购需求及评标标准）。

供应商（供应商）所投产品列入无线局域网产品清单，应提供相关证明，在评标时予以优先采购，具体优惠措施为：如果采购项目包有多种设备，在技术部分打分项中给予优先采购体现（详见评标标准）。

3.3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澄清和补正

3.3.1 在评审过程中，磋商小组可以书面形式要求供应商对所提交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中不明确的内容进行书面澄清或说明，或者对细微偏差进行补正。磋商小组不接受供应商主动提出的澄清、说明或补正。

3.3.2 澄清、说明和补正不得改变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实质性内容（算术性错误修正的

除外)。供应商的书面澄清、说明和补正属于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

3.3.3 磋商小组对供应商提交的澄清、说明或补正有疑问的，可以要求供应商进一步澄清、说明或补正，直至满足磋商小组的要求。

4、推荐成交候选供应商

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如评审得分相同的，按照最终报价由低到高的顺序推荐；如评审得分且投标报价均相同的，按照技术部分得分由高到低顺序推荐；若均相同则由磋商小组投票推荐。磋商小组写出评审报告向采购人推荐 3 名成交候选供应商。

得分相同的，按扣除后的最后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序；按前款不能区分的，按技术指标优劣推荐；其他情况，由磋商小组投票处理。

第四章 合同条款及格式

(参考相关合同范本，双方协商签订)

买方：

卖方：

签署日期： 年 月 日

买 方：_____

卖 方：_____

签订日期：_____

签订地点：_____

本合同就买方采购卖方的事项中，双方经过平等协商，在真实、充分地表达各自意愿的基础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的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达成如下协议，并有双方共同遵守。

河南水利与环境职业学院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经招标（项目名称：_____项目编号：_____）磋商小组评定，（以下简称卖方）_____为成交供应商。买、卖双方同意按照下面的条款和条件，签署本合同。

1、合同文件

下列文件构成本合同的组成部分，应该认为是一个整体，彼此相互解释，相互补充。

- 1) 本合同书
- 2) 中标通知书
- 3) 响应文件（含澄清文件）
- 4) 磋商文件（含招标文件补充通知）
- 5) 其它（买卖双方商定的其他必要文件）

2、本合同服务周期及地点

服务周期：_____

服务地点：_____

3、合同总价：

本合同总价为_____元人民币（Y_____）。

4. 付款方式

本合同的付款方式为：

付款方式：合同签订生效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40%；待项目完成，经需方验收合格后，支付合同金额的 60%。履约保证金转化为质保金，待质保期满一年且无质量问题时无息退还。

5. 服务质量要求及卖方对质量负责条件和期限：

卖方提供的服务内容、数量等必须符合磋商文件及响应性文件的要求。其中磋商文件与响应性文件内容有不一致或矛盾的内容以有利于招标人的内容优先。

6、违约责任

1) 买方（使用单位）无正当理由拒收服务，拒付合同款的，买方向卖方偿付合同货款总额百分之十的违约金。

2) 卖方所交付的服务质量不符合合同规定标准的，买方有权拒绝接收，卖方向买方偿付货款总额百

分之十的违约金。

7、合同争议

本合同执行过程中若有争议，双方应友好协商解决，如协商不能解决则应提交甲方所在地的仲裁机构仲裁。

8、合同的生效

- 1) 本合同经双方全权代表签署、加盖单位印章生效。
- 2) 如需修改合同内容，双方可签署书面修改意见书或补充协议，该修改意见书或补充协议将作为本合同的一个组成部分。
- 3) 本合同一式八份，双方各执四份。

买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地 址：

开 户：

账 号：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卖方（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章）：

年 月 日

地 址：

开 户：

账 号：

邮 编：

电 话：

传 真：

邮 箱：

第五章 采购需求

为贯彻落实《国家职业教育改革实施方案》（国发〔2019〕4号）、《国务院办公厅关于深化产教融合的若干意见》（国办发〔2017〕95号）和《职业教育提质培优行动计划（2020—2023年）》（教职成〔2020〕7号）等文件精神，推进现代产业学院建设工作，促进高职教育的发展，加快产教融合的步伐，充分发挥校企各方的优势，使院校教学与企业设备、技术等实现优势互补、资源共享，让学生在所学与企业实践有机结合，我校积极响应发展需求，以为国家培养急需数字技术人才，为国家经济建设和区域经济建设服务为目的，建设数字技术产业学院项目，培养适应和引领现代产业发展的高素质应用型、复合型、创新型人才。

数字技术产业学院建设项目明细表

| | 设备名称/支出项目 | 型号/支出用途概述 | 数量 | 单位 |
|---|-----------|---|----|----|
| 1 | 学生工作站 | 1、CPU: 13代i7-13700(30MB高速缓存,16核,24线程,性能核2.10GHz至5.10GHz睿频)及以上 2、主板: Intel B660系列及以上芯片组 3、内存: 16G内存,提供双内存槽位 4、显卡: 6G显卡独立显卡 5、*显示器: ≥23.8寸液晶显示器 6、声卡:集成声卡 7、硬盘: 256GB SSD M.2固态硬盘+1T机械硬盘; 8、网卡:集成10/100/1000M以太网卡; 9、扩展槽: 正面: 4个USB 3.2 Gen1端口1个UAI端口、背面: 1个HDMI 1.4b端口(1920x1200, 60 Hz), 1个RJ45以太网端口 2个USB 2.0端口,支持智能开机,2个USB 2.0端口1个线路输出音频端口,1个VGA端口、1个串行端口,1组PS/2端口、1个全高Gen3 PCIe x16插槽,2个全高Gen3 PCIe x1插槽、1个全高PCI-32插槽,1个用于Wi-Fi和蓝牙卡的M.2 2230插槽 1个,3个SATA插槽, 10、键盘、鼠标: USB键盘、鼠标; | 56 | 台 |
| 2 | GPU计算服务器 | 总体要求: 国内知名品牌, 2U机架式, 非OEM产品, 为方便管理, 要求服务器和存储为同一品牌。 处理器: 配置两颗Intel至强可扩展处理器, 单颗处理器核心数≥16, 主频≥2.4GHz; 芯片组: Intel C621A芯片组, 支持Intel至强可扩展处理器家族铜牌、银牌、金牌及铂金处理器产品。 内存: 配置≥256GB TruDDR4 3200MHz内存, 最大支持32根内存插槽 硬盘: 配置≥1块480GB固态硬盘, 配置≥3块240GB固态硬盘; 配置≥4块8T SATA硬盘 阵列卡: 配置1块8通道SAS RAID卡, ≥2G缓存保护, 支持Raid 0, 1, 5 网卡: 配置≥1块四端口千兆以太网卡, ≥1块双端口10/25Gb以 | 1 | 台 |

| | | | | |
|---|---|---|---|---|
| | | <p>太网卡(含多模光模块), 1个专用的管理端口。 GPU: 配置≥1块NVIDIA T4 GPU 电源: 配置1100W 80Plus1+1冗余铂金级热插拔电源。 I/O扩展: 最大支持10个PCIe插槽, 包括两个专用的OCP插槽和8个PCIe 4.0标准插槽。 管理: 配置远程管理模块和独立远程管理网口, 支持通过浏览器访问带外管理界面, 可以收集和查看硬件资产信息、系统日志和诊断信息, 监控服务器系统运行状态、健康情况和性能信息。 可靠性: ★为保证可靠性, 要求产品通过国家电子计算机质量检验检测中心认证, 提供低气压及工作恒定湿热检测证书、电源适应能力检测证书、雷击检测证书、射频电磁场辐射抗扰度检测证书、噪声检测证书, 并加盖供应商公章。要求产品通过公安部安全与警用电子产品质量检测中心认证, 提供静电放电抗扰度检测报告、环境适应性(盐雾防腐)检测报告、浪涌(冲击)抗扰度检测报告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售后服务: 提供原厂三年7x24保修服务, 且出厂配置和保修信息可以通过原厂官方网站查询验证,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产品服务体系通过 CCCS 五星认证,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供应商需承诺成为成交供应商后提供加盖原厂公章项目授权书及售后服务承诺书。 安全性: ★为保障产品安全性, 服务器厂商需通过“IT产品信息安全认证”EAL4级别认证, 提供证明文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 操作系统兼容性: 兼容主流操作系统, 包括但不限于Ubuntu、Redhat、openEuler、openAnolis、深度科技等服务器操作系统, 提供兼容性证明材料。</p> | | |
| 3 | <p>产业学院学习管理平台 (教学资源库管理、教学管理、考试管理、线上直播课等)</p> | <p>★1. 总体设计要求系统采用中台化前端, 集成中台化前端, 优化前端架构和功能布局, 支撑中台服务化的应用开发。系统使用JWT鉴权, 通过JWT的方式来进行用户认证和信息传递, 保证服务之间用户无状态的传递。利用Spring Boot Admin 来监控各个独立Service的运行状态; 利用Hystrix Dashboard来实时查看接口的运行状态和调用频率等。负载均衡的实现采用服务保留的rest进行代理和网关控制, 基于NodeJS、Nginx, Spring Cloud系列的Gateway和Ribbon, 进行正常的网关管控和负载均衡。其中扩展基于JWT的Gateway\Sentinel限流插件, 方面进行限流。系统服务注册与调用基于Nacos来实现的服务注册与调用, 在Spring Cloud中使用Feign, 可以做到使用HTTP请求远程服务时能与调用本地方法一样的编码体验, 开发者完全感知不到是远程方法, 更感知不到这是个HTTP请求。集成Sentinel进行接口流量控制, 通过熔断和降级处理避免服务之间的调用“雪崩”。</p> <p>2. 数据库选型采用PolarDB, 它是云原生关系型数据库, 在存储计算分离架构下, 利用了软硬件结合的优势, 为用户提供具备极致弹性、高性能、海量存储、安全可靠的数据库服务。PolarDB 100%兼容MySQL 5.6/5.7/8.0, PostgreSQL 11, 高度兼容Oracle。PolarDB采用存储和计算分离的架构, 所有计算节点共享一份数据, 提供分钟级的配置升降级、秒级的故障恢复、全局数据一致性和免费的数据备份容灾服务。计算与存储分离, 共享分布式存储。采用计算与存储分离的设计理念, 满足业务弹性扩展的需求。各计算节点通过分布式文件系统(PolarFileSystem)共享底层的存储(PolarStore), 极大降低了用户的存储成本。一写多读, 读写分离。PolarDB集群版采</p> | 1 | 套 |

| | | | | |
|---|--------------|---|---|---|
| | | <p>用多节点集群的架构，集群中有一个主节点（可读可写）和至少一个只读节点。当应用程序使用集群地址时，PolarDB通过内部的代理层（PolarProxy）对外提供服务，应用程序的请求都先经过代理，然后才访问到数据库节点。代理层不仅可以做安全认证和保护，还可以解析SQL，把写操作发送到主节点，把读操作均衡地分发到多个只读节点，实现自动的读写分离。对于应用程序来说，就像使用一个单点的数据库一样简单。</p> <p>3. Web应用服务器环境使用云服务器，实现了负载均衡，数据存储采用云数据库，采用内容分发网络技术使内容传输得更快、更稳定。系统基于集群服务器采用虚拟主机和专有网络，使用对象存储。技术研发平台基于JDK11+, Spring Cloud微服务化开发平台，具有统一授权、认证后台管理系统，其中包含具备用户管理、资源权限管理、网关API 管理等多个模块、多业务系统并行开发。核心技术采用Spring Boot 2.4.2、Spring Cloud (2020.0.1)以及Spring Cloud Alibaba 2021.1 相关核心组件，采用Nacos注册和配置中心，集成流量卫兵Sentinel，Elastic Search搜索集成，redis做为缓存服务，消息队列集成RabbitMQ。前端基于Vue、Element-ui、Uniapp、Flutter、Iview组件实现。</p> <p>4. 平台的产品模块包含教学资源库管理、教学管理、考试管理、线上直播课、职业成长监控、就业管理等。</p> <p>★5. 功能中每日一测功能是一个检验学生学习成果，每天利用短期碎片时间，采用10分钟内的5道试题形式来完成当天的考题。老师在当日随时推送，学生完成测试，可检测当天的知识掌握情况与测试成绩。在线考试功能针对大规模并发笔试特点进行了优化设计，支持万人同时入场考试。考试可以通过链接邀请学生参加考试，也可以让学生通过小程序扫码进入考试。学生可以在PC上进行答题，也可以在移动手机上答题。学生管理功能主要是应用于学生各类信息的管理，总体任务是实现学生信息关系的系统化、规范化、自动化，其主要任务是统计学生各类信息进行日常管理，如查询、修改、增加、删除、以及学生选课、成绩的查询等功能设计的管理系统。在线教学功能采用“互联网教育+”的模式在线直播教学，拥有实时互动的功能，支持学员之间互动，方便学员之间交流学习。招聘就业功能是面向大型公司和快速发展的中小企业，提供一站式专业人力资源服务，包括网络招聘、校园招聘、猎头服务等招聘服务。学习笔记功能是一款将笔记、知识库和任务管理整合在一起的协作工具。它不同于大部分的笔记软件，使用传统的「笔记本-笔记-标签」这一组合设定，它的主要构成是Page（页面）、Block（编辑器）、Database（数据库）。Page的无限层级能让用户做出属于自己的wiki，Block的多样性能让用户把想要的一切连结起来，Datsbase让用户的检索和使用更加便捷。</p> | | |
| 4 | 产业学院专业群课程资源包 | <p>1. 开发完成1门专业群通识课程建设；开发完成2门专业群共享课程建设；开发完成专业方向课程、专业拓展课程、职业素质能力课程各2门；</p> <p>2. 课程目录结构要求所有课程资源集中体现在一个目录结构，目录名称与课程名称相对应，如：《Linux操作系统》。目录结构清晰明了，课程目录包含5个子目录，分别是01课程大纲、02章节资料、03大作业、04结课考试。</p> <p>3. 课程大纲体现方式要求多样化，需要通过Excle文件进行体现，Excle文件包含“课程”、“章节”、“知识点”、“课时”，也要求使用思维导图体现表格里面的内容。课程大纲章节顺序安排合理，对教学的内容有明确的规定。</p> | 1 | 套 |

| | | | | |
|---|----------------|---|---|---|
| | | <p>4. 章节资料要根据教材章节划分相应的目录，每一个章节体现为一个目录。章节目录包含子目录，子目录为PPT、案例、教案、视频、作业。</p> <p>5. 演示文档（PPT）内容丰富，可集文字、图形、图像、声音以及视频等多种媒体元素于一体。页面设置要求符合高清格式比例，幻灯片大小为“全屏显示16：9”。整体风格统一、色彩搭配协调、美观大方。大标题字体采用微软雅黑，字号采用32磅，上下左右居中，一级标题字体采用微软雅黑，字号采用28磅，左右居中，二级标题字体采用微软雅黑，字号采用24磅，左右居中，正文字体采用微软雅黑，字号采用18磅，左对齐或居中，英文字体采用Arial，字号采用18磅，左右居中。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大小适中。图片使用清晰易懂、便于理解。图片中不可含有相应Logo。在文字较少的情况下，放大文字间距体现舒展行。行距采用1.5倍行距，便于阅读。有序列表：一级为“一”，二级为“1”，三级为“①”，三级以后自定义无序列表：一级为“●”，二级“□”，三级为“▶”。</p> <p>6. 教案要求版面排版工整，文字大小合适，图文搭配合理。教案能够完整的体现本章课时、课程目标、本章重点、本章难点，内容讲解详尽，教案模板统一。教案包含标题、课时、课程目标、本章重点、本章难点、内容讲解六个部分，内容讲解包含概念引入、概念、示例、讲解思路、提问、小结六个部分。所有标题字体采用微软雅黑，一级标题采用微软雅黑二号，知识点标题采用微软雅黑三号，知识点中的子标题采用微软雅黑四号。正文采用微软雅黑Light 小四号。所有英文字体为Arial, 字体大小和附近中文字体匹配。图像应清晰并能反映出内容主题思想，大小适中。图片使用清晰易懂、便于理解。图片中不可含有相应Logo。行距采用1倍行距，便于阅读。</p> <p>7. 案例符合章节知识点需求，能够清晰的反应知识点的应用场景。案例具有多样性、连贯性、实操性的特点，满足教学使用。</p> <p>8. 作业根据课程章节设置相应的作业，作业与章节知识点相符合。每次作业的时间要求在30-60分钟。作业类型为选择题、简答题、实操题，以实操题为主。作业呈现的形式为Word文档。</p> | | |
| 5 | 产业教学优质企业教学实训服务 | <p>1. 教学管理服务：提供教学管理服务，包括专业知识及产业发展讲解，数字技术产业发展讲座、专业认知讲座、专业认知实习、主题班会、破冰及素拓活动、学生基本教学信息建档等服务。</p> <p>2. 负责产业学院专业核心课程授课服务，服务人数不低于300人。</p> <p>3. 提供不少于300人的产业学院职业素养课程体系服务。</p> <p>4. 提供数字技术产业学院所开设专业大数据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软件技术等专业的课程大纲、排课计划、教学服务统计、专业课考试命题计划、成绩统计、成绩分析、教学总结、教学核查与改进。</p> <p>★5. 提供特色教学模式汇集、特色教学案例库。</p> <p>6. 企业提供2个月校内集中实训教学服务，面向职业岗位技能开展针对性强化训练。提供不少于8周的实训教学，企业提供相应的实训设备、提供不少于5名企业师资人员、2名学生管理人员、1名教学管理人员作为师资保障。平均每天提供不少于4课时面授，并提供2课时课下或自习指导。公司提供不少于4个满足实训需求的实训室作为实训场地。</p> <p>7. 数字技术产业学院教学团队参加专业师资培训不少于5人次。</p> | 1 | 项 |

| | | | | |
|----|--------------|--|----|---|
| | | 8. 指导学生参加省级以上技能竞赛项目不少于1项。 9. 企业为产业学院提供就业服务，包括职业素质能力提升、面试技巧、就业市场开拓、招聘组织和学生推荐等，并提供整体就业服务体系及数字技术企业行业资源库建设，涵盖50家以上行业内企业；建立职业资格标准、行业标准库，收录相关标准50个以上。 | | |
| 6 | 产业学院实训项目实战教材 | ★1. 紧贴数字技术产业对数智化人才的需求，围绕软件技术、物联网应用技术、大数据技术等专业建设、结合学院的硬件、软件系统平台等，定制项目实践实训实习等课程及实用教学材料不少于10本。 | 10 | 项 |
| 7 | 系统集成及物理环境布置 | 系统集成音响及网络综合布线，环境设计及布局总体设计色调为科技蓝，充分体现科学性、前瞻性和实用性，基于“岗课证赛”育人理念，将企业环境、教学、实训、科研、认证、大赛等功能全面融合的环境布置。 | 1 | 项 |
| 8 | 学生桌椅 | 规格：单人位：800*600*750 台面颜色：可选 1：台面厚度为25mm，台面尺寸：800*700*25 桌面面材：贴优质防火板，前鸭嘴边后圆边造型处理。 表面耐酸碱、防火防潮、耐划伤、花色多、台面韧性好； 桌面基材：采用优质环保中密度板，甲醛释放量达到国家E1级环保要求。 桌架： 1：桌架尺寸：750*550*720 钢板采用1.0优质冷轧钢板 2：前挡板和门板冲条形孔，达到美观和散热的功能。 3：脚装配尼龙可调脚，耐用防滑。正常使用经久耐用，整体造型设计以人为本，边角圆弧。 4：主机隐藏起来，放在后背板和前挡板中间，底板开走线孔。 翻转器：21.5-24寸 整体为冷轧钢板，钢板厚度为1.5毫米，表面经酸洗、磷化防腐防锈处理后静电喷塑。选用优质气压杆支撑，优质五金锁具，独立结构。 | 55 | 套 |
| 9 | 教师桌椅 | 1. 教师电脑桌规格：采用国家环保E1级刨花板板，具有抗压能力，绿色环保生态板贴面，具有无味，耐划伤，防水，防火功能，基材牢固表面光滑易打理，抗硬度性能良好。封边采用环保加厚优质封边条。桌体稳定性好，无晃动。 2. 教师电脑椅：金属弓形椅。 | 1 | 套 |
| 10 | 空调 | 产品功率：5.0P、冷暖类型：冷暖型、变频、制冷功率：≥3500W、制热功率：≥3850W、室内机噪音：≤42dB、室外机噪音：≤52dB、能效等级：2级 | 2 | 台 |
| 11 | 交换机 | 固定端口 48个10/100/1000Base-T电口(包含四个uplink口，可作为上行口)，4个10G Base-X SFP+ 光口 模式切换 标准交换端口隔离汇聚上联网络克隆 MAC地址表 16K 端口交换容量 336Gbps 转发能力 144Mpps 包缓存 12M 交换模式 存储转发模式 | 2 | 个 |
| 12 | 显示大屏兼智能黑板 | 一、整机系统功能 1、整机采用三拼接平面一体化设计，无推拉式结构及外露连接线，外观简洁。中间一块为液晶显示画面，可以进行触摸互动，显示画面隐藏后可作为一个普通黑板，可以在上面进行任意书写，支持水笔、普通粉笔、无尘粉笔等多种书写方式。整机外观尺寸：长≥4200mm，高≥1200mm，厚≤100mm。 | 1 | 台 |

| | | |
|--|---|--|
| | <p>2、整机屏幕采用UHD超高清LED液晶A规屏，显示尺寸≥ 86英寸，显示比例16:9，显示分辨率3840×2160，可视角度$\geq 178^\circ$，亮度$\geq 480 \text{cd/m}^2$，对比度$\geq 4500:1$。</p> <p>3、整机支持色彩空间可选，包含标准模式和sRGB模式，在sRGB模式下可做到高色准$\Delta E \leq 1.55$。</p> <p>★4、嵌入式安卓系统版本不低于Android 11.0，内存$\geq 2\text{GB}$，存储空间$\geq 8\text{GB}$。（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5、整机内置非独立的高清摄像头，拍摄像素≥ 1300万；内置非独立外扩展的≥ 4阵列麦克风，拾音距离≥ 10米。（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6、整机带前置笔槽，方便存放粉笔、书写笔，易于教学环境使用。</p> <p>★7、为了满足老师便于操作的功能，前置物理按键不少于6个，支持复合功能，采用中文标识，功能包括电源、主页、录屏、返回、护眼、设置、节能、音量减、音量加。（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支持通过前置按键一键启动录屏功能，支持安卓系统和Windows系统下录屏，并且支持两个系统切换录屏不中断。（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整机前置接口采用推拉隐藏式设计，包括不少于2个USB3.0接口，1个HDMI接口。将U盘插入任意前置USB接口，均能被Windows及Android系统识别。</p> <p>10、整机前面板具备磁吸区域，可吸附书带铁质金属的书写笔，方便教师随时将笔吸附在机身上，避免丢失，方便使用。</p> <p>11、整机内置支持2.4G/5G双频WIFI，在无PC条件下，整机可上网，支持AP热点。Wi-Fi和AP热点工作距离≥ 10米。</p> <p>★12、整机内置蓝牙模块，蓝牙协议支持不低于 Bluetooth 5.1版本，工作距离≥ 12米，可连接耳机、音响等外部蓝牙设备。（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3、整机具备左右声道各2个发声单元，总共4个发声单元，左右声道各15W，共30W，支持环绕声和数字均衡器调节。</p> <p>14、整机支持不低于20点触控，支持多达10人以上同时书写，触摸分辨率不少于32768×32768，无触摸死点。无需安装驱动和校准定位。</p> <p>★15、支持智能手势息屏，通过三指长按屏幕达到息屏状态，并可通过三指长按实现屏幕唤醒功能，实现多媒体教学模式与传统黑板模式快速切换。（提供CNAS认可检测机构出具的检验报告复印件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

| | | |
|--|---|--|
| | <p>16、整机支持全通道窗口一键半屏功能，支持三种一键半屏操作，可通过手势操作、侧边栏半屏功能键，底部工具栏半屏功能键对显示窗口进行下移，并支持点击恢复显示全屏窗口。</p> <p>17、支持单独听功能，显示屏息屏关闭后，在黑屏状态下，可进行音频播放。</p> <p>18、无需借助PC，整机内置专业硬件自检维护工具（不接受第三方工具），可一键进行硬件自检，包括对OPS电脑状态、网络状态、CPU温度、光感系统、触摸屏、系统配置、RTC和CPU状态进行检测和故障提示。</p> <p>二、内置OPS电脑要求</p> <p>1、内置OPS电脑采用抽拉式模块化设计，80pin接口；</p> <p>2、无任何外接电源线和信号线，方便检测维护；</p> <p>3、不低于Intel 10代I5及以上CPU；8GB DDR4及以上内存；256G SSD及以上硬盘。</p> <p>备授课软件</p> <p>1、教学资源能够按学科、版本、章节自动筛选，提供与当前课程相匹配的所有教案、课件、试题、素材、学案、虚拟实验、可交互式网络画板等教学资源并可通过关键字进行资源的模糊搜索，其中试题支持根据题干进行搜索。</p> <p>★2、无需导入平台，可直接在PPT中通过备课插件添加课堂互动游戏、思维导图、网站链接、网络画板等。课件编辑完成可一键同步至云端也能以PPT格式保存在本地，不能未经老师允许自动保存在软件中。（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3、试题应支持根据章节、题型、难易程度筛选，支持收藏、查看试题答案、解析、关联知识点，支持对试题进行二次编辑，支持将试题一键加入备课。（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4、支持将照片中的文字变为电子版，便于老师对优质试题的收集使用。</p> <p>5、化学方程式编辑器支持通过输入元素名称或元素符号快速进行模糊搜索，自动显示与其相关的所有化学方程式。</p> <p>6、虚拟实验需提供不少于455项可交互式虚拟实验，支持将实验插入PPT课件，支持按学段、版本、分册、章节筛选实验，也可按名称快速搜索实验。</p> <p>★7、课件、视频支持链接分享、二维码分享；支持将教案、课件、学案、试题、练习、网络画板、虚拟实验、微课、板书等教学资源分享给校内指定教师使用。（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8、中文转写支持自由、连续书写并将书写的内容自动转换为楷体汉字，转换文字大小自动跟随手写输入字体大小变化，支持查看汉字的笔顺、朗读读音。（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9、划词搜索支持对手写的中文及英文板书进行智能识别，</p> | |
|--|---|--|

| | | |
|--|--|--|
| | <p>自动外部资源搜索，自动检索百度百科、百度网页等相应素材辅助教学。（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0、图形识别支持自由、连续、任意笔顺手绘图形转换成对应的平面几何图形，支持识别不少于12种类型。</p> <p>11、函数识别支持识别不少于8种类型的常用函数，支持为转换的函数符号、函数表达式自由填色。</p> <p>12、化学识别支持自由、连续书写元素符号、化学方程式自动转换为印刷体；支持为转换的元素符号、化学方程式自由填色。</p> <p>★13、英文转写支持自由、连续书写多个单词并将书写的内容自动识别转换为印刷体，转换单词大小自动跟随手写输入单词大小变化，支持二次修改及前后增删单词、朗读、增加四线三格背景、词卡等功能。（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4、支持在线组卷，可从试题库和班级错题集中选择试题进行在线组卷。（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p>★15、错题本支持学生线上做错的习题系统自动收录；并支持纸质试卷批阅后，通过扫描仪形成扫描件，系统自动识别识别错题并汇总到班级错题本和学生个人错题本，错题可按科目、时间、题型进行筛选，支持设置错误率范围快速筛选或按错误率排序。（提供功能界面截图并加盖供应商公章）</p> | |
|--|--|--|

第六章 竞争性磋商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响 应 文 件

供 应 商 名 称：_____（盖 单 位 公 章）

法 定 代 表 人 或 其 委 托 代 理 人：_____（签 字 或 盖 章）
_____年_____月_____日

目 录

-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 三、授权委托书
- 四、技术部分
- 五、供应商企业实力
- 六、资格审查资料
-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磋商函及磋商函附录

(一) 磋商函

致：_____（采购人）

根据贵方采购编号为_____的磋商文件，我方签字代表_____（姓名）经正式授权并代表供应商提交响应文件及相关资料，并对之负法律责任。

据此函，签字代表宣布同意如下：

- 1、依法依规、诚实守信、公平竞争参加本次磋商活动。
- 2、我方保证响应文件中的所有资料均为真实、准确、完整、有效的，且不具有任何误导性，并无条件接受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对其中任何资料进行核实（核对）的要求。核对发现有虚假、不一致或我方无正当理由不按要求提供的，我方承诺响应文件无效并自愿承担一切法律责任。
- 3、我方的首次磋商报价详见响应函附录。
- 4、如果我方的响应文件被接受，我们将履行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每一项要求，按期、按质、按量履行合同。
- 5、我方愿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的政府采购法律法规，按《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履行我方的全部责任。
- 6、我方已认真仔细研究磋商文件全部内容，包括修改文件以及全部参考资料和有关附件。我们完全理解并同意放弃对这方面有不明及误解的权力。
- 7、本次磋商有效期自响应文件递交截止之日起___日历天。
- 8、如果我方成交，我方承诺同意按磋商文件约定向采购代理机构缴纳招标代理服务费。
- 9、我方同意按照贵方的要求提供与磋商有关的一切数据或资料，理解贵方不一定接受最低报价的磋商。
- 10、我方声明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我方没有重大违法记录（重大违法记录，是指供应商因违法经营受到刑事处罚或者责令停产停业、吊销许可证或者执照、较大数额罚款等行政处罚）。
- 11、我们同意提供本项目磋商文件要求的有关本次竞争性磋商的所有资料，并声明所提交的资料是准确的和真实的。
- 12、与本次磋商有关的一切正式函件往来请寄：

详细地址： 邮政编码： 电话：

传真： 电子邮箱：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年___月___日

(二) 磋商函附录

| | | |
|-----------|------|------|
| 项目名称 | | |
| 采购编号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磋商内容 | | |
| 磋商首次报价（元） | （大写） | （小写） |
| 服务期限 | | |
| 质保期 | | |
| 服务质量 | | |
| 合同履行期限 | | |
| 磋商有效期 | | |
| 备注 | | |

备注：供应商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的基础上，可做出其他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此类承诺可在本表中予以补充填写，可另附页。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 分项报价明细表

单位：元

| 序号 | 设备名称/支出项目 | 型号/支出用途概述 | 数量 | 单位 | 单价 | 合计 |
|-----|-----------|-----------|----|----|----|----|
| 1 | | | | | | |
| 2 | | | | | | |
| 3 | | | | | | |
| 4 | | | | | | |
| ... | | | | | | |
| 总价： | | | | | | |

备注：如果二次报价只报总价没有各项单价，则各项单价按二次报价与首次报价的比率进行折算。

供应商名称（盖单位公章）：_____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_____

日期：年月日

(四) 货物及伴随服务一览表

| 序号 | 产品（货物） 名称 | 规格参数 | 品牌 | 制造商名称 | 型号 规格 | 数量 | 服务期限 | 交货地点 | 伴随 服务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注：1. 产品（货物）名称的排列顺序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提供的产品（货物）名称排列顺序一致。

(五) 技术要求偏离表

| 序号 | 竞争性磋商文件条款 | 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条款要求 | 响应文件的条款响应情况 | 偏离情况 | 说明 |
|----|-----------|--------------|-------------|------|----|
| 1 | | | | | |
| 2 | | | | | |
| 3 | | | | | |
| 4 | | | | | |
| 5 | | | | | |
| 6 | | | | | |
| 7 | | | | | |
| | | | | | |
| | | | | | |

供应商：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1、“偏离情况”一栏根据“响应文件响应内容”与竞争性磋商文件逐项对照的结果填写。偏离必须用“正偏离、负偏离或无偏离”三个名称中的一种进行标注。

2、标“▲”号要求（如有）为必须满足的实质性要求，投标人应在“技术偏离表”中进行响应，如未响应，则为无效投标。

3. 技术要求中标“★”号及要求提供技术证明文件的技术参数须提供技术证明文件，以证明技术参数及性能的有效性，未提供技术证明文件或提供证明文件不符的视为此项参数不满足。

4. 未标“★”号的参数，偏离情况在“技术偏离表”中列明。

二、法定代表身份证明

供应商名称：

单位性质：

地址：

成立时间：____年____月____日

经营期限：

姓名： 性别： 年龄： 职务：

系（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

特此证明。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正反面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三、授权委托书

本人_____（姓名）系_____（供应商名称）的法定代表人，现委托_____（姓名）（联系电话：_____）为我方代理人。代理人根据授权，以我方名义签署、澄清、说明、补正、递交、撤回、修改_____（项目名称）响应文件、签订合同和处理有关事宜，其法律后果由我方承担。

委 托 期 限 ： _____。代理人无转委托权。

附：法定代表人身份证及委托代理人身份证复印件或扫描件

供应商名称： 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委托代理人： _____（签字或盖章）

身份证号码：

日 期： ____年__月__日

四、技术部分

(格式自拟)

五、供应商企业实力

(格式自拟)

六、资格审查资料

(一) 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 | | | |
|---------|--------|----|-----|
| 供应商名称 | | | |
| 注册地址 | | 邮编 | |
| 法定代表人 | | | 电话 |
| 联系方式 | 联系人 | | 电 话 |
| | 传真 | | 网 址 |
| 成立时间 | 员工总人数： | | |
| 营业执照号 | 注册资金： | | |
| 开户银行 | 账号： | | |
| 核定的经营范围 | | | |
| 备注 | | | |

备注：本表后应附企业法人营业执照等证明材料的复印件或扫描件。

(二) 财务审计报告

(三) 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四)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声明函

(五)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供应商，不得参加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

(提供承诺函，格式自拟，需单位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并加盖单位公章)

(六) 其他资料

七、采购代理服务费交纳承诺函

致：智远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我们在贵公司组织的（填写项目名称、采购编号、）磋商采购活动中**若被确定为成交供应商**，我单位保证在收到成交通知书时，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以银行转账或现金的形式（可以选择一种支付方式），向贵公司一次性支付采购代理服务费用。否则，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特此承诺。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_____（签字或盖章）

地址：_____

邮编：_____

电话：_____

电子邮箱：_____

日期： 年 月 日

八、供应商认为有必要提供的其他资料

(一) 资料真实性承诺函

我公司保证提供的____(项目名称)投标资料真实有效，一经发现造假或其他不实行为，

将取消其投标资格并保留追究其相关责任的权利。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年__月__日

(二)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 （单位名称）的 （项目名称）采购活动，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①，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 （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 （企业名称），从业人员 人，营业收入为 万元，资产总额为 万元，属于 （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注：①从业人员、营业收入、资产总额填报上一年度数据，无上一年度数据的新成立企业可不填报。

（三）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如有）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单位的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单位公章）：

日期：

（提醒：如果响应人不是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则不需要提供《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否则，因此导致虚假投标的后果由响应人自行承担。）

《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

1. 享受政府采购支持政策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应当同时满足以下条件：

（1）安置的残疾人占本单位在职职工人数的比例不低于 25%（含 25%），并且安置的残疾人人数不少于 10 人（含 10 人）；

（2）依法与安置的每位残疾人签订了一年以上（含一年）的劳动合同或服务协议；

（3）为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足额缴纳了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失业保险、工伤保险和生育保险等社会保险费；

（4）通过银行等金融机构向安置的每位残疾人，按月支付了不低于单位所在区县适用的经省级人民政府批准的月最低工资标准的工资；

（5）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承担的工程或者服务（以下简称产品），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2. 成交供应商为残疾人福利性单位的，采购人或者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应当随成交结果同时公告其《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接受社会监督。

(四) 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如有)

监狱企业参加政府采购活动时，应当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提醒：如果供应商不是监狱企业，则不需要提供监狱企业证明材料)

